

「綠色企業管理」學分學程選修辦法⁽⁴³⁾

98.06.17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99.06.2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學程成立目的：在地球暖化嚴重的趨勢下，目前全球企業經營都強調與環境合諧共存的永續經營方針。本學程以培養學生成為具有環保意識與知識的商管人才為目標。
- 二、本校各學院學生均可選修本學程。
- 三、本校學生依本辦法規定修得 15 學分（含）以上，即視為修畢本學程，其成績單上將加註「修畢綠色企業管理學分學程 15 學分」，並頒發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- 四、學程設計：包含綠色企業管理課程，可從企業經營的高階策略到落實層面的供應鏈管理、與行銷的技術層次等。具體的課程如下：

必/選修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
必修	綠色企業經營 (BA7053)	3	依開課老師而定
	綠色科技管理 (BA7054)	3	
選修	綠色供應鏈管理 (BA7055)	3	
	能源政策概論 (ER6007)	3	
	綠色行銷 (BA7056)	3	
	環境經濟學 (IE6017)	3	
	全球綠色產業 (BA7068)	3	

- 五、本辦法經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